

晋城市能源局

2025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报表	2
表一2025年预算收支总表	2
表二2025年预算收入总表	4
表三2025年预算支出总表	6
表四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
表五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9
表六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七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八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九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表十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3
表十一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4
表十二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5
表十三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6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7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7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7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8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8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8

九、政府采购情况.....	18
十、绩效管理情况.....	18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30
十二、其他说明.....	30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30
（二）其他.....	3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1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贯彻落实国家、省有关能源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负责研究起草能源专项规划，负责能源监督管理；负责全市能源行业管理；负责能源预测预警；牵头组织全市节能降耗工作；协调电力发展和改革中的重大问题；负责石油、天然气等管道建设和保护；指导协调新能源、可再生能源、农村电网和农村能源发展工作；负责能源领域执法监督工作；承担本部门职责范围内的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晋城市能源局内设综合办公室、人事科、政策法规科、监测与规划科、煤炭科、油气科、电力与新能源科、节能环保稽查科8个科室。

第二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5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晋城市能源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5年	项目	2025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888.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1.20	1.20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29	77.2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4.59	24.59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762.82	762.8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2.87	22.87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88.78	本年支出合计	888.78	888.78	
上年结转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888.78	支出总计	888.78	888.78	

预算公开表2

2025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晋城市能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888.78	888.78					
205	教育支出	1.20	1.20					
20502	普通教育	1.20	1.2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20	1.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29	77.2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7.29	77.2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3.32	43.3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65	22.6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32	11.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59	24.59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8.24	8.24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24	8.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35	16.3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92	10.9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04	5.0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39	0.3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62.82	762.82					

21114	能源管理事务	762.82	762.82					
2111401	行政运行	245.70	245.70					
2111411	信息化建设	38.00	38.00					
2111499	其他能源管理事务支出	479.12	479.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87	22.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87	22.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87	22.87					

2025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晋城市能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88.78	370.46	518.32
205	教育支出	1.20		1.20
20502	普通教育	1.20		1.2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20		1.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29	77.2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7.29	77.2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3.32	43.3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65	22.6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32	11.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59	24.59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8.24	8.24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24	8.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35	16.3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92	10.9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04	5.0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39	0.3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62.82	245.70	517.12
21114	能源管理事务	762.82	245.70	517.12
2111401	行政运行	245.70	245.70	
2111411	信息化建设	38.00		38.00
2111499	其他能源管理事务支出	479.12		479.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87	22.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87	22.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87	22.87	

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晋城市能源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888.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1.20	1.20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29	77.2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4.59	24.59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762.82	762.8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2.87	22.87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88.78	本年支出合计	888.78	888.78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888.78	支出总计	888.78	888.78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晋城市能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88. 78	370. 46	518. 32
205	教育支出	1. 20		1. 20
20502	普通教育	1. 20		1. 2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 20		1. 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 29	77. 2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7. 29	77. 2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3. 32	43. 3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 65	22. 6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 32	11. 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 59	24. 59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8. 24	8. 24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 24	8. 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 35	16. 3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 92	10. 9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 04	5. 0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 39	0. 3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62. 82	245. 70	517. 12
21114	能源管理事务	762. 82	245. 70	517. 12
2111401	行政运行	245. 70	245. 70	
2111411	信息化建设	38. 00		38. 00
2111499	其他能源管理事务支出	479. 12		479. 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 87	22. 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 87	22. 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 87	22. 87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晋城市能源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70.46	317.98	52.49
工资福利支出		266.41	266.41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66.66	66.66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40.58	40.58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37.98	37.9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22.65	22.65	
职业年金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1.32	11.3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0.92	10.92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5.04	5.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0.39	0.39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22.87	22.87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8.00	48.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52.49		52.49
办公费	办公经费	14.28		14.28
水费	办公经费	0.10		0.10
电费	办公经费	0.70		0.70
取暖费	办公经费	8.00		8.00
工会经费	办公经费	2.83		2.83
福利费	办公经费	4.95		4.95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11.82		11.82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80		9.8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1.56	51.56	
退休费	离退休费	43.32	43.32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8.24	8.24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晋城市能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晋城市能源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9

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晋城市能源局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晋城市能源局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晋城市能源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5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52.49	52.49		
晋城市能源局	52.49	52.49		

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晋城市能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5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1	2	3	4	5	6	7
晋城市能源局	518.32	518.32				
“十五五”能源专项规划和煤炭发展规划编制费用	140.00	140.00				
2024中国(太原)国际能源产业博览会费用	42.00	42.00				
人才专项	1.20	1.20				
能源行业管理工作经费	234.00	234.00				
生产煤质抽检项目	25.00	25.00				
遗属补助项目	0.72	0.72				
全市煤炭工程系列中初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	12.00	12.00				
电力行业培训项目等	18.00	18.00				
“山西省能源信息监管服务平台”市级平台建设	38.00	38.00				
资产购置	7.40	7.40				

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晋城市能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5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注：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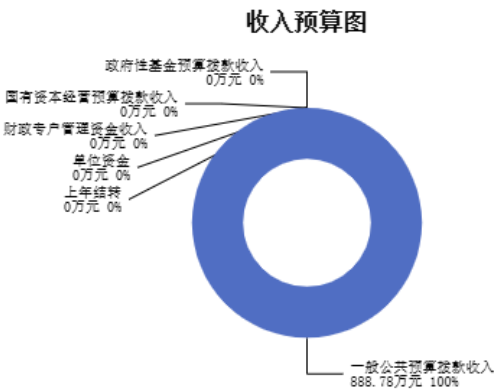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5年度晋城市能源局预算收入总计888.78万元，其中：本年收入888.78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减少10.91万元，下降1.21%，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数量减少导致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减少；二是专项项目经费减少，故2025年预算收入下降；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888.78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888.78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减少10.91万元，下降1.21%，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数量减少导致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减少；二是专项项目经费减少，故2025年预算支出下降。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晋城市能源局预算收入888.78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888.78万元，占100.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0万元，占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晋城市能源局支出预算888.7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70.46万元，占41.68%；项目支出518.32万元，占58.3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晋城市能源局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888.7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888.7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888.78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1.2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7.2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4.59万元、节能环保支出762.8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2.87万元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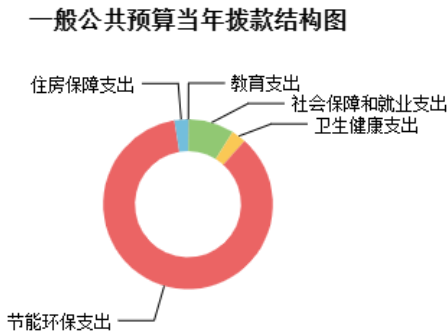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5年度晋城市能源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888.78万元，比上年减少10.91万元，下降1.21%。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5年度晋城市能源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888.7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1.20万元,占0.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7.29万元,占8.70%;卫生健康支出24.59万元,占2.77%;节能环保支出762.82万元,占85.83%;住房保障支出22.87万元,占2.57%等。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晋城市能源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370.4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17.98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基本工资、奖金、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奖励金、职业年金缴费、津贴补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等;

公用经费52.4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工会经费、取暖费、水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无“三公”经费预算。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52.49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9.2万元,下降14.91%,原因是全面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控办公经费,严控印刷纸张,压缩日常经费开支等,故机关运行经费减少。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晋城市能源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19.9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9.9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10.0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 1、整体绩效目标
- 2025年我单位未编报单位整体绩效目标。
- 2、项目绩效目标
- 2025年晋城市能源局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10个,共计金额518.32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7个,涉及金额335.12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3个,涉及金额183.20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10个,涉及项目金额518.32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7个,涉及项目金额335.12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3个,涉及项目金额183.20万元。
-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晋城市市級預算部門（單位）項目支出績效目標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山西省能源信息监管服务平台”市级平台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3-晋城市能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能源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4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8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級財政資金		0	省級財政資金		0		
	市縣（區）財政資金		1,140,000	市縣（區）財政資金		380,000		
	單位自籌		0	單位自籌		0		
	其他資金			其他資金				
项目概况		山西省能源信息监管服务平台建设项目省市平台运行监测中心”硬件购置预算89万元，市级平台运行监测中心装修工程预算22.35万元，晋城市能耗在线监测系统7.15万元。截至2024年12月份进度如下：2024年10月，硬件设备（大算系统1臺60萬元、ups不間斷電源1臺18.5萬元、功放系統1臺0.6萬元、交換機1台0.2萬元、扩音系統1臺0.4萬元、拾音系統1臺3萬元、視頻管理系統1臺5萬元、網絡攝像機1台0.1萬元、音頻處理系統1臺1萬元、硬盤录像機8台0.2萬元）全部安装到位，完成中心装修的350平方米（进行大厅钢结构、大算舞臺牆区域建设；进行大厅地面顶面翻新、灯具更換、窗戶更換等装修工程），并按照合同月量，分三期支付装修工程全部款項（22.25萬元）。2024年12月13日，联碩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組織監理方（山西美億工程監理有限公司）完成初驗，并出具初驗報告，但由于初驗時間太晚，導致無法在2024年完成30%的款項（21.85萬元）支付，最后的20%款項需要等山西省能源信息监管服务平台整體驗收后才能进行支付，2024年4月，与山西新太阳科技有限公司《山西省能源信息监管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市级重点用能单位能耗在线监测系统政府採購服務合同》2024年8月14日，按照硬件采购合同约定（开票日期为2024年 8月14 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共38750 万元，2024年11月，初步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金额 23250万元，最后的20%款項需要等山西省能源信息监管服务平台整體驗收后才能进行支付，2025年將總費38萬元，用于支付最后的尾款。						
立项依据		省政務信息管理局、省財政厅《关于启动实施山西省能源信息监管服务平台的通知》（晋政信发[2023]12号）文件，启动“山西省能源信息监管服务平台”建设，省能源局、省财政厅《关于配合做好山西省能源信息监管服务平台项目建設相关工作通知》（晋能源信监发〔2023〕127号）文件，明确我市财政负担资金为97.5万元，分别是：市級能耗在线监测系统8.5万元、市級平台运行监测中心89万元；采用统筹分拨的方式由省能源局组织实施。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照省能源局《山西省能源信息监管服务平台项目建設實施方案》（晋能源信监发[2023]214号）文件要求，市級平台主要建設內容為：建設市級平台运行监测中心、市級重点用能单位能耗在线监测系统，市級平台建設項目是山西省能源信息监管服务平台的重要組成部分，建設山西省能源信息监管服务平台，是省委、省政府贯彻落實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四个革命、一个合作”能源安全新战略和推进我省能源经济高质量发展决策部署的重要举措。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省能源局《山西省能源信息监管服务平台项目建設實施方案》（晋能源信监发[2023]214号）文件要求，由本單位實施能源科技推進項目建設，负责组织本行政区域内能源企业配合平台建設單位完成企业端软硬件施工建設，做好市級平台建設工作，完成市級平台項目資金預算入庫和採購網上委托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2024年11月，初步验收合格后，已完成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金额 23250万元；待山西省能源信息监管服务平台整體驗收后（具体验收时间暂时未定），完成剩余的20%款項的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晋城市能耗在线监测系统、市級平台运行监测中心建設，為全市能源行業高質量發展提供有力支撐，推進我省能源經濟高質量發展。				完成晋城市能耗在线监测系统、市級平台运行监测中心建設，為全市能源行業高質量發展提供有力支撐，推進我省能源經濟高質量發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級平台运行监测中心裝修面積（平方米）	≤350平方米	数量指标	市級平台运行监测中心裝修面積（平方米）	≤350平方米	
			購置硬件設備數量（臺）	≥10臺		購置硬件設備數量（臺）	≥10臺	
			晉城市能耗在线监测系统建設數量	1个		晉城市能耗在线监测系统建設數量	1个	
			軟件購置數量	1臺		軟件購置數量	1臺	
			市級平台运行监测中心建設數量	1个		市級平台运行监测中心建設數量	1个	
		质量指标	市級平台运行监测中心裝修驗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市級平台运行监测中心裝修驗收合格率	100%	
			購置硬件設備驗收合格率	100%		購置硬件設備驗收合格率	100%	
			晉城市能耗在线监测系统驗收合格率	100%		晉城市能耗在线监测系统驗收合格率	100%	
			購置軟件驗收合格率	100%		購置軟件驗收合格率	100%	
			市級平台运行监测中心驗收合格率	100%		市級平台运行监测中心驗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晉城市能耗在线监测系统建、市級平台运行监测中心驗收時間	12月	时效指标	晉城市能耗在线监测系统建、市級平台运行监测中心驗收時間	12月		
		完成市級平台运行监测中心建設時間	6月		完成市級平台运行监测中心建設時間	6月		
		完成晉城市能耗在线监测系统建設時間	6月		完成晉城市能耗在线监测系统建設時間	6月		
	成本指标	購置硬件設備成本	≤89萬元	成本指标	購置硬件設備成本	≤89萬元		
		軟件購置成本	≤22.35萬元		軟件購置成本	≤22.35萬元		
		市級平台运行监测中心裝修成本	≤8.5萬元		市級平台运行监测中心裝修成本	≤8.5萬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推進我省能源經濟高質量發展	推進	社会效益	推進我省能源經濟高質量發展	推進	
			促進能源產業實現又好又快發展	促進		促進能源產業實現又好又快發展	促進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續影响			可持續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20250225110425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十五五”能源专项规划和煤炭发展规划编制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晋城市能源局		实施单位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8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800,00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0	
项目概况			根据晋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晋城市“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方案》的通知（晋市发改综合发[2024]151号）、山西省能源局《关于做好“十五五”煤炭发展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晋能源综开发[2024]234号）和中国（太原）国际能源产业博览会组委会秘书处《关于共同办好2024年中国（太原）国际能源产业博览会的函》等文件要求，2025年能源事务专项经费预算约140万元；资金主要用于1.能源规划内容主要包括培育壮大能源新质生产力、构建新型电力系统关键问题、煤炭基地布局与产能平衡、煤焦气和煤矿瓦斯利用、能源结构调整与新能源供给消纳、节能降碳等内容；科学布局能源总量、结构、布局、改革、创新等重大任务，因循；具体由规划监测科负责，预计于2025年12月前完成“十五五”能源专项规划编制，需费用100万元；2.煤炭规划是山西省能源局要求单独规划煤炭相关专项；具体由煤炭科负责，预计于2025年12月前完成“十五五”煤炭发展规划编制，需费用40万元；			
立项依据			《晋城市“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方案》的通知（晋市发改综合发[2024]151号）、山西省能源局《关于做好“十五五”煤炭发展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晋能源综开发[2024]23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细化落实“十五五”期间能源领域的战略任务、重大举措等工作，对保障国家能源安全、稳定经济社会大局具备支撑作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依据晋城市能源局制度汇编、晋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晋城市“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方案》的通知（晋市发改综合发[2024]151号）、山西省能源局《关于做好“十五五”煤炭发展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晋能源综开发[2024]234号），各主要负责部门细化工作职责，确保“十五五”能源专项规划编制、“十五五”煤炭发展规划编制正常进行；严格按照本单位财务管理制度按时完成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1.由规划监测科、煤炭科负责制定“十五五”能源专项规划编制、“十五五”煤炭发展规划编制需衔接会商工作方案，预计于2025年3月份完成招标，4月底前完成合同的签订，2025年前完成“十五五”能源专项规划编制和“十五五”煤炭发展规划编制，在晋能源规划和市综合规划之后，完成上报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能源领域“十五五”规划编制方案，对保障国家能源安全、稳定经济社会大局具备支撑作用。			完成能源领域“十五五”规划编制方案，对保障国家能源安全、稳定经济社会大局具备支撑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十五五”能源专项规划编制数	1个	数量指标	“十五五”煤炭发展规划编制数
			“十五五”煤炭发展规划编制数	1个		“十五五”能源专项规划编制数
		质量指标	规划编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规划编制合格率
			规划编制招标时间	3月份		规划编制招标时间
			规划编制成本	≤140万元		规划编制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确保“十五五”期间全市能源领域重大战略规划有序推进实施		经济效益	确保“十五五”期间全市能源领域重大战略规划有序推进实施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影响			可持续发展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人员满意度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7160830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4中国(太原)国际能源产业博览会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3-晋城市能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能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2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2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4年中国《太原》国际能源产业博览会费用42万元;我单位于2024年9月10日-12日组织我市21家企业赴山西黄河国际会展中心参展,主要为了宣传晋城能源产业,展览会展台设计搭建费39万元,展厅面积约300平方米,21家参展企业的物流费及住宿费5万元,2025年4月底前完成支付。					
立项依据			中国《太原》国际能源产业博览会组委会秘书处《关于共同办好2024年中国《太原》国际能源产业博览会的函》					
项目设立必要性			积极配合省政府办好能源博览会,持续扩大能源博览会在国际国内能源领域的影响力,助推我省能源革命综合改革试点建设。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依据中国《太原》国际能源产业博览会组委会秘书处《关于共同办好2024年中国《太原》国际能源产业博览会的函》,各主要负责部门细化工作职责,严格按照本单位财务管理制度按时完成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我单位于2024年9月10日-12日已组织我市21家企业赴山西黄河国际会展中心完成晋城能源产业参展,预计于2025年4月份完成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2024中国《太原》国际能源产业博览会费用支付,大力宣传晋城能源产业,提高我市参展企业的市场影响。			完成2024中国《太原》国际能源产业博览会费用支付,大力宣传晋城能源产业,提高我市参展企业的市场影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展企业数	21家	数量指标	参展企业数	21家	
			展厅搭建面积	≥350平方米		展厅搭建面积	≥350平方米	
		质量指标	参展企业资质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参展企业资质合格率	100%	
			展厅搭建验收合格率	100%		展厅搭建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企业参展时间	2024年9月10日至12日	时效指标	企业参展时间	2024年9月10日至12日	
	成本指标	企业参展成本	≤42万元	成本指标	企业参展成本	≤4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我市参展企业的市场影响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我市参展企业的市场影响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影响				可持续发展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7161349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电力行业培训项目等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3-晋城市能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能源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4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8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4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及时有效处置电力行业突发事件，最大限度地减少突发事件造成的影响和损失，保障全市电力稳定运行，建立健全突发事件救援体系和运行机制，规范和指导应急处置工作，全面提高企业突发事件的应对能力，维护社会稳定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特制定本预案，并开展相应的应急演练；同时，在2024年对电力从业人员培训120人次的基础上，2025年拟对电力从业人员200余人次进行安全培训，培训餐费、资料费、专家讲课费（每人每天500-600元）、场地费，共需18万元。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山西省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晋城市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晋城市应急管理局关于印发〈晋城市电力行业从业人员安全生产素质提升专项培训实施方案〉的通知》（晋市电专办发〔2024〕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严格落实法律规定的晋城市能源局安全监管责任，履行三管三必须职责，加强电力从业人员安全培训，做好突发事件的预防和应对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晋城市能源局关于印发《行业安全监管“三管三必须”工作机制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晋城市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					
项目实施计划		预计于2025年8月份以前完成晋城市电力行业各供电所应急预案的修订工作；计划2025年9月份根据预案进行一次应急演练，；按照相关文件要求，2025年10月底前组织能源电力行业相关部门和企业开展安全培训；12月前完成相关费用的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及时有效处置电力行业突发事件，最大限度地减少突发事件造成的影响和损失，保障全市电力稳定运行，建立健全突发事件救援体系和运行机制，规范和指导应急处置工作，全面提高企业突发事件的应对能力，维护社会稳定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及时有效处置电力行业突发事件，最大限度地减少突发事件造成的影响和损失，保障全市电力稳定运行，建立健全突发事件救援体系和运行机制，规范和指导应急处置工作，全面提高企业突发事件的应对能力，维护社会稳定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急演练（次）	1次	数量指标	应急演练（次）	1次
			电力从业人员培训人数	≥200人		电力从业人员培训人数	≥200人
		质量指标	应急演练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应急演练完成率	100%
			培训合格率	≥95%		培训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应急演练时间	9月份	时效指标	应急演练时间	9月份
			培训时间	10月份		培训时间	10月份
		成本指标	培训成本	≤18万元	成本指标	培训成本	≤1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企业突发事件的应对能力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企业突发事件的应对能力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影响			可持续发展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培训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培训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20250225105715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能源行业管理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3-晋城市能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能源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0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34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02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34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本单位职能、三定方案职能及上级部门文件要求，2025年晋城市能源局预计工作经费234万元，资金主要用于：1、油气、电力、新能源、煤矿行业安全监管，建设项目事中事后监管和推进，能源行业职能监管调研，生产运营督查等督查检查；赴上级部门汇报对接工作等，全年预计下步次数240次；补助标准为每人每天100元；共计约55万元；2、全市能源工作会、能源行业工作推进会、经济运行会等会议召开约需3万元；3、办公设备（台式电脑、打印机等）维护及耗材购买、办公楼（总面积约1062㎡）设施及附属维修等约需16万元；4、能源系统干部职工素质提升培训（单位所有职工80人）、普通党员入党校培训（单位所有党员80人）、党费培训、对标学习、节能培训等约需23.7万元；5、专家聘请、职工餐厅厨师工资、保安、司机、保洁等约需45万元；主要包括职工餐厅厨师工资，每月8000元整；聘用保安3人，30000元/人/年、聘用保洁1人，负责3、4、5层保洁卫生，合同费用36000元/人/年；聘用司机1人，合同费用48707.96元/年；6、财务内审、安全巡查鉴定等技术职称费用的需5万元；主要包含智能化评价验收聘请专家、安全巡查、评审等聘请专家，7、《中国煤炭市场网》银行卡会员年费、各报刊杂志订阅、行业图书、素质提升图书购买等10万元；8、3名驻村工作队驻村补助、电费、爱心超市及生活保障用品等14万元；9、其他62.3万元，包括：印刷费、节能宣传、安全生产日宣传、宪法宣传周等、文明城市创建、电话费、云视讯会议系统、政务舆情监测、安全巡查鉴定等技术职称、档案整理、网络、邮电费、电梯维保费、信息运维费、业务费、培训费、差旅费。			
立项依据	三定方案及职能、《三定方案》晋市办【2019】11号；《晋城市三定三必管实施细则》晋市安委发【2021】50号；《安全生产三年行动专项行动方案》、《晋城市能源系统综合改革试点实施方案》、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煤矿安全监管专员制度的通知》（晋政办发〔2020〕109号）、《省能源局《关于全面加强煤矿建设项目事中事后监管的通知》（晋能源监管发〔2019〕600号）规定：“市能源局每年动态抽查不少于全部项目的30%，全年应进行100%的抽查，省能源局通过随机抽查、专项督查等方式对全省煤矿建设项目进行事中事后监管。”省能源局《关于全面加强生产煤矿技术改造工作的通知》（晋能源监管发〔2021〕314号）规定：“市能源局每年动态抽查不少于30%，且每年达到全覆盖，省能源局对全省煤矿技术改造项目，将通过专项督查、抽查核实等方式，督促煤矿企业依法依规进行技术改造，督促各市、县能源局（煤炭行业主管部门）落实行业安全监管职责。”“煤炭工业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关于继续开展2020年度煤炭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抽查工作的通知》（煤建监字〔2020〕1号）、山西省能源局《关于做好2020年度全省煤炭建设工程质量监督行政检查工作的通知》（晋能源监管发〔2020〕226号）、山西省能源局《关于全面加强生产煤矿生产安全能力公告验收工作的通知》（晋能源监管发〔2019〕489号）规定：“各市能源局每年动态抽查不少于辖区内所有煤矿的15%，全年不少于60%，两年全市全覆盖。”、《市委组织部《2019-2023年晋城市提升党员教育培训质量25条措施》、《中共晋城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加强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及《晋城市市级部门“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清单》等相关文件，市政府《关于印发晋城市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晋市办发【2019】23号），等相关法律。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促进我市能源行业健康有序发展，本单位工作职责：（一）贯彻落实国家、省有关能源工作的法律、法规和规章，研究制订全市能源发展战略、政策和规划，起草有关能源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推进能源体制改革，涉及能源发展的重大规划、政策和投资项目等，由市委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牵头，以联席会议制度进行协调。（二）负责全市能源行业管理，贯彻落实国家、省关于煤炭、电力、石油、天然气、燃气、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等能源以及石油等产业的相关标准。（三）负责权限范围内的审批、核准、审核能源固定资产投资，并负责组织或监督重要项目竣工验收，负责全市煤矿建设工程质量监督工作。（四）负责能源预测预警，监测全市能源发展状况，发布能源信息，参与能源运行调节和应急保障，拟订石油、天然气战略储备规划，提出石油、天然气战略储备收购、动用建议，报市委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审核，报市人民政府审批，按程序组织实施。（五）牵头组织全市节能降耗工作，拟订年度工作计划并推动实施，牵头组织全市节能监察和节能监管工作，负责能源领域和公共机构节能降耗的监管工作，承担能源行业节能降耗和能源综合利用，参与研究能源消费总量控制目标建议，指导、监督能源消费总量控制相关工作，衔接能源生产建设和供需平衡。（六）协调地方发展和改革中的重大问题，负责电力运行管理，负责电力供应区的划分、变更和电力业务许可的初审工作。（七）负责石油、天然气等管道建设和保护。（八）指导协调新能源、可再生能源、农村电网和农村能源发展工作。（九）组织开展能源重大科研项目，指导能源科技进步、成套设备的引进消化创新，组织协调重大示范工程、试点工程，积极推广、应用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十）组织开展能源对外对外合作，协调对外能源开发利用工作。（十一）负责能源领域执法监督工作。（十二）参与制定与能源相关的资源、环保及应对气候变化等政策，提出能源价格调整建议。（十三）承担本部门职责范围内的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安全监管职责。（十四）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三定方案，各职能部门各司其责，做好各项工作任务，严格按照本单位财务管理制度按时完成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6月开展节能宣传1次，开展安全生产宣传1次，开展普法宣传1次；完成能源革命宣传、法治宣传、节能宣传、安全生产宣传、机关党务政务宣传等，按时完成相关费用的支付；2025年10月份开展培训学习，开展党建活动，按照文件规定进行支付；2025年11月完成全市能源工作会、能源行业工作推进会、经济运行会等会议的召开；2025年12月前按照本单位财务管理制度，每月按时完成相关费用的支付（职工餐厅厨师工资、聘用保安、保洁工资、聘用司机工资），2025年12月前完成专家聘请和业务技术支持工作，严格按照本单位财务管理制度，按时完成相关费用的支付；2025年12月前完成档案整理、政务舆情监测工作；完成电费、云视讯会议系统、邮电费、水费、电费、电梯维保费、信息资料费、电话费等费用的支付；全年根据工作计划每月开展下乡工作，按时完成差旅费用的支付；全年根据工作安排完成办公设备维护及耗材、办公楼设施及附属维修和其他与能源行业相关的临时性工作，按时完成相关费用的支付。			
绩效指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全年根据计划完成日常工作，保障机关的正常运行，促进我市能源行业健康有序发展。		全年根据计划完成日常工作，保障机关的正常运行，促进我市能源行业健康有序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保安、保洁、司机人数	≤5人
			预计维修维护次数	≥2次
			干部职工素质提升培训人数	80人
			党员干部教育培训次数	≥1次
			聘请专家人数	≥1人
			全年预计下步次数（出差次数）	≤240次
		质量指标	开展宣传次数	≥8次
			召开会议次数	≥3次
			普通党员入党校培训人数	80人
			聘用保安、保洁、司机日常工作完成率	≥95%
	效益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专家人员资质合格率	100%
			党员干部教育培训合格率	≥95%
			参会人员到位率	≥95%
			维修维护工作验收合格率	100%
			宣传覆盖率	≥80%
			其他日常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开展宣传时间	6月
			党员干部教育培训时间	10月前
			开展工作（下乡）时间	每月
			能源工作会议召开时间	11月前
	成本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保安成本	≤3万元/人/年
			聘用保洁成本	≤3.6万元/人/年
			宣传成本	≤15万元
			聘用专家人员成本	≤3万元/人/年
			聘用司机成本	≤4.97万元/人/年
			党员干部培训标准	≤400元/人/天
		成本指标	聘用保安成本	≤3万元/人/年
			聘用保洁成本	≤3.6万元/人/年
			宣传成本	≤15万元
			聘用专家人员成本	≤3万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我市能源行业健康有序发展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单位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能源行业管理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3-晋城市能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能源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0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34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02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34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本单位职能、三定方案职能及上级部门文件要求，2025年晋城市能源局预计工作经费234万元，资金主要用于：1、油气、电力、新能源、煤矿行业安全监管，建设项目事中事后监管和推进，能源行业职能监管调研，生产运营督查等督查检查；赴上级部门汇报对接工作等，全年预计下步次数240次，补助标准为每人每天100元；共计约55万元；2、全市能源工作会、能源行业工作推进会、经济运行会等会议召开余约3万元；3、办公设备（台式电脑、打印机等）维护及耗材购买、办公楼（总面积约1062㎡）设施及附属维修等约16万元；4、能源系统干部职工素质提升培训（单位所有职工80人）、普通党员入党校培训（单位所有党员80人）、党费收缴经费、对标学习、节能培训等约23.7万元；5、专家聘请、职工餐厅厨师工资、保安、司机、保洁等约45万元；主要包括职工餐厅厨师工资，每月8000元整；聘用保安3人，30000元/人/年、聘用保洁1人，负责3、4、5惠保洁卫生，合同费用36000元/人/年；聘用司机1人，合同费用49707.96元/年；6、财务内审、安全稽查鉴定等技术职称费用的约5万元；主要包括智能化评估验收聘请专家、安全稽查、评审等聘请专家，7、《中国煤炭市场网》银行卡会员费、各报报刊杂志订阅、行业图书、素质提升图书购买等10万元；8、3名驻村工作队驻村补助、电费、爱心超市及生活保障用品等14万元；9、其他62.3万元，包括：印刷费、节能宣传、安全生产宣传、宪法宣传周等、文明城市创建、电话费、云视讯会议系统、政务舆情监测、安全稽查鉴定等技术职称、信息整理、网络、邮电费、电梯维保费、信息培训费、业务费、档案整理费。			
立项依据	三定方案及职能、《三定方案》晋市办字〔2019〕11号；《晋城市三管三必须实施细则》晋市安委发〔2021〕50号；《安全生产三年行动专项实施方案》、《晋城市能源系统综合改革试点实施方案》、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煤矿安全监管专员制度的通知》（晋政办发〔2020〕109号）、《省能源局《关于加强煤矿建设项目事中事后监管的通知》（晋能源监管发〔2019〕600号）规定：“市能源局每年动态抽查不少于全部项目的30%，全年应进行100%的抽查，省能源局通过随机抽查、专项督查等方式对全省煤矿建设项目进行事中事后监管。”省能源局《关于加强生产煤矿技术改造工作的通知》（晋能源监管发〔2021〕314号）规定：“市能源局每年动态抽查不少于30%，且每年达到全覆盖，省能源局对全省煤矿技术改造项目，将通过专项督查、抽查核实等方式，督促煤矿企业依法依规进行技术改造，督促各市、县能源局（煤炭行业管理部门）落实行业安全监管职责。”煤炭工业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关于继续开展2020年度煤炭建设工程质量监督大检查的通知》（煤监总字〔2020〕1号）、山西省能源局《关于做好2020年度全省煤炭建设工程质量监督行政检查工作的通知》（晋能源监管发〔2020〕226号）、山西省能源局《关于加强生产煤矿生产安全公告管理工作的通知》（晋能源监管发〔2019〕489号）规定：“各市能源局每年动态抽查不少于辖区内所有煤矿的15%，全年不少于60%，全年全市全覆盖。”、《市委组织部《2019-2023年晋城市提升党员教育培训质量25条措施》、《中共晋城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加强国家机构“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及《晋城市市级部门“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清单》等相关文件；市政府办《关于印发晋城市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晋市政办〔2019〕23号）等相关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促进我市能源行业健康有序发展，本单位工作职责：（一）贯彻落实国家、省有关能源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研究拟订全市能源发展战略、政策和发展规划，起草有关能源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推进能源体制改革，涉及能源发展的重大规划、政策和投资项目管理等，由市委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牵头，以联席会议制度进行协调协商。（二）负责全市能源行业管理，贯彻落实国家、省关于煤炭、电力、石油、天然气、煤层气、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等能源以及炼油等产业的相关标准。（三）负责权限范围内的审批、核准、审核能源固定资产投资，并负责组织或监督重大项目竣工验收，负责全市煤矿建设工程质量监督工作。（四）负责能源预测预警，监测全市能源发展状况，发布能源信息，参与能源运行调节和应急保障，拟订石油、天然气战略储备规划，提出石油、天然气战略储备收购、动用建议，报市委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审核，报市人民政府审批，按程序组织实施。（五）牵头组织全市节能降耗工作，拟订年度工作计划并推动实施，牵头组织全市节能监察和节能监测工作，负责能源领域和公共机构节能降耗的监察工作，承担能源行业节能降耗和资源综合利用，参与研究能源消费总量控制目标建议，指导、监督能源消费总量控制相关工作，衔接能源生产建设和供需平衡。（六）协调电力发展和改革中的重大问题，负责电力运行管理，负责供电营业区的划分、变更和电力业务许可的初审工作。（七）负责石油、天然气等管道建设和保护。（八）指导协调新能源、可再生能源、农村电网和农村能源发展工作。（九）组织推进能源重大科技项目，指导能源科技进步、成套设备的引进消化创新，组织协调重大示范工程、试点工程，积极推广应用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十）组织推进能源对外对外合作，协调对外能源开发利用工作。（十一）负责能源领域执法监督工作。（十二）参与制定与能源相关的资源、环保及应对气候变化政策，提出能源价格调整建议。（十三）承担本部门职责范围内的应急管理 and 安全生产监督职责。（十四）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三定方案，各职能部门各司其责，做好各项工作任务，严格按照本单位财务管理制度按时完成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6月开展节能宣传1次，开展安全生产宣传1次，开展普法宣传1次；完成能源革命宣传、法治宣传、节能宣传、安全生产宣传、机关政务公开宣传等，按时完成相关费用的支付；2025年10月份开展培训学习，开展党建活动，按照文件开展培训的订购，按时完成相关费用的支付；2025年11月初完成全市能源工作会、能源行业工作推进会、经济运行会等会议的开展；2025年12月初严格按照本单位财务管理制度，每月按时完成相关费用的支付（职工餐厅厨师工资、聘用保安、保洁工资、聘用司机工资），2025年12月初完成专家聘请和业务技术支持工作，严格按照本单位财务管理制度，按时完成相关费用的支付；2025年12月初完成档案整理、政务舆情监测等工作；完成合同费、云视讯会议系统、邮电费、水费、电费、电梯维保费、信息资料费、电话费等费用的支付；全年根据工作计划每月开展下乡工作，按时完成差旅费用的支付；全年根据工作安排完成办公设备维护及耗材、办公楼设施及附属维修和其他与能源行业相关的临时性工作，按时完成相关费用的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全年根据计划完成日常工作，保障机关的正常运行，促进我市能源行业健康有序发展。			全年根据计划完成日常工作，保障机关的正常运行，促进我市能源行业健康有序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生态效益		二级指标
		可持续发展		三级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20250220165428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全市煤炭工程系列中初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3-晋城市能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能源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6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做好本年度煤炭工程系列专业技术职务的评审工作，根据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职称评审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晋人社厅发〔2021〕26号）和《关于做好2023年度全省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晋人社厅函〔2023〕567号）精神和我市《2023年度全市煤炭工程系列中初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工作安排意见》2025年度全市煤炭工程系列中初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预计报名人数约450名，聘用专家数约25名；预计总经费12万元整；经费明细如下：1. 命题、试卷印制及试卷装订费3000-5000元；2. 命题委托外市第三方机构进行命题费，命题分为7个专业7套题，每个专业试卷再分为A卷、B卷，在命题费考试命题费30000元；3. 考务人员订餐费用7500元；4. 移动监控设备租赁费10000元；5. 命题环节聘请命题老师、判卷人员、巡考工作人员、评审环节聘请安排评审专家、计分积分巡考等工作人员，人员补助经费35000元；6. 评审会议召开：5000元；7. 评审专家费：25000元；8. 其他费用：1000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职称评审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晋人社厅发〔2021〕26号）和《关于做好2023年度全省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晋人社厅函〔2023〕567号）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职称评审，对职业人员的职业水平、业务能力、工作业绩等方面进行评价，最终确定其职称等级，提高职业人员的职业素质和业务能力，促进职业人员的职业发展，同时也提高整个行业的水平和质量，为煤炭行业发展储备人才。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年度全市煤炭工程、初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工作，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统一管理和指导下，由山西省晋城市工程系列煤炭专业中初级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具体组织实施，人事科主要负责，命题、监考、报名收费系统升级由第三方完成，选择合适的评审学校，在局机关内部选择工作人员负责评审活动，并在驻应县局纪检组的监督下随机选派评审专家确保考试公平公正。					
项目实施计划		1. 2024年11月在市能源局网站发布公告2. 2024年12月-2024年1月对报名人员材料进行初审3. 预计2025年3月至6月底前组织考试及评审4. 2024年6月初将通过人员发放证书5. 2025年10月前根据本单位财务管理制度按时完成项目项目费用的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3月至6月底前完成考试及评审，8月初前完成证书发放；通过职称评审，对职业人员的职业水平、业务能力、工作业绩等方面进行评价，最终确定其职称等级，提高职业人员的职业素质和业务能力，促进职业人员的职业发展，同时也提高整个行业的水平和质量，为煤炭行业发展储备人才。			3月至6月底前完成考试及评审，8月初前完成证书发放；通过职称评审，对职业人员的职业水平、业务能力、工作业绩等方面进行评价，最终确定其职称等级，提高职业人员的职业素质和业务能力，促进职业人员的职业发展，同时也提高整个行业的水平和质量，为煤炭行业发展储备人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职称评审预计报名人数	≥350人	数量指标	职称评审预计报名人数	≥350人
			聘用专家数量	≥25人		数量指标	聘用专家数量
		质量指标	职称评审公开公平公正性	100%	质量指标		职称评审公开公平公正性
			聘用专家人员资质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聘用专家人员资质合格率
		时效指标	证书发放时间	8月初前	时效指标		证书发放时间
			组织考试及评审时间	3月至6月底前		时效指标	组织考试及评审时间
		成本指标	职称评审工作实施成本	≤12万元	成本指标		职称评审工作实施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职业人员的职业素质和业务能力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职业人员的职业素质和业务能力	提高
		生态效益	提高整个行业的水平和质量	提高	生态效益	提高整个行业的水平和质量	提高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20250225105105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人才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3-晋城市能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能源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6,000	年度资金总额:	12,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6,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中共晋城市委组织部、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晋城市引进人才生活补贴和购房补贴发放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按照“人才新政20条”有关规定，新全职引进的硕士研究生等6类人才，到企业工作的，5年内可享受3000元/月生活补贴；到事业单位工作的，5年内可享受1000元/月生活补贴。对新录取的选调生和来我市挂职锻炼的中央、省、市服务团成员，以事业单位引进人才待遇享受相应人才补贴。2025年为我单位1名选调生发放2024年7月至2025年6月的生活补贴，按照每月1000元的标准，合计共需1.2万元。						
立项依据	根据中共晋城市委组织部、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晋城市引进人才生活补贴和购房补贴发放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贯彻落实中共晋城市委办公室、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的《晋城市创优高质量发展人才生态若干举措（试行）》，全面推进我市人才工作，保障人才生活补贴和购房补贴待遇落实到位，促进各类人才投身我市高质量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中共晋城市委组织部、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晋城市引进人才生活补贴和购房补贴发放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办公室具体承办，财务科监督经费使用情况。						
项目实施计划	预计于1-12月底前/每月，根据规定及时完成选调生生活补贴的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及时完成1名选调生生活补贴的发放，贯彻落实中共晋城市委办公室、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的《晋城市创优高质量发展人才生态若干举措（试行）》，全面推进我市人才工作，保障人才生活补贴和购房补贴待遇落实到位，促进各类人才投身我市高质量发展。				及时完成1名选调生生活补贴的发放，贯彻落实中共晋城市委办公室、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的《晋城市创优高质量发展人才生态若干举措（试行）》，全面推进我市人才工作，保障人才生活补贴和购房补贴待遇落实到位，促进各类人才投身我市高质量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活补贴发放人数	1人	数量指标	生活补贴发放人数	1人
		质量指标	生活补贴足额发放率	100%	质量指标	生活补贴足额发放	100%
		时效指标	生活补贴发放时间	每月	时效指标	生活补贴发放时间	每月
		成本指标	生活补贴发放标准	1000元/月	成本指标	生活补贴发放标准	1000元/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各类人才投身我市高质量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各类人才投身	促进
		生态效益	落实晋城市创优高质量发展人才生态	落实	生态效益	落实晋城市创优高	落实
		可持续发展影响			可持续发展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贴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贴人员满意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307161719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生产煤质抽检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晋城市能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能源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山西省能源局关于生产煤质管理的工作要求，对全市98座生产煤矿按40%比例进行抽检。2025年计划抽检煤矿数量40座，单位矿并抽检费用0.625万元，按40座煤矿预算需要技术服务费25万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能源局关于进一步做好全省生产煤矿煤质管理工作的通知》（晋能源煤技发〔2022〕438号）规定：“各市能源局负责辖区内所有生产煤矿的煤质抽检工作，每半年开展一次煤质抽检，全年抽检煤矿数量应达到行政区域内生产煤矿数量的30%以上，相邻两次抽检煤矿原则上不得与上次抽检煤矿重复”。						
项目设立必要性		煤炭消费是我市碳排放的主要来源，通过生产煤质抽检，可以从生产源头强化煤质管控，保障生产煤炭质量，是提升我市节能减排工作和大气质量的重要手段，对助力“双碳”目标实现，推动晋城全方位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我局分管领导负责、能源消费科承办，联合生态环境部门、市场监管部门，按照《山西省煤炭生产煤质管理暂行办法》《生产煤质采样方法》（MT1034-2006）《煤的工业分析方法》（GB/T212-2008）《煤中全硫的测定方法》（GB/T214-2007）《煤的发热量测定方法》（GB/T213-2008）《煤中磷的测定方法》（GB/T16659-2024）等制度和标准要求，优化时间安排，细化责任分工，加强过程管控，强化监督反馈，保障项目推进和资金合理使用。						
项目实施计划		预计于2025年第二季度启动煤质抽检相关工作，12月前完成40座煤矿的抽检工作，根据抽检工作安排，按时完成相关费用的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在抽检期间，检测把关抽检煤矿生产煤质量；2025年年底前完成全市40座煤矿的抽检任务，并将抽检结果上报省能源局，从源头环节保障生产煤炭质量，促进节能减排工作和大气质量提升，助力我市“双碳”目标实现和社会经济高质量发展。			在抽检期间，检测把关抽检煤矿生产煤质量；2025年年底前完成全市40座煤矿的抽检任务，并将抽检结果上报省能源局，从源头环节保障生产煤炭质量，促进节能减排工作和大气质量提升，助力我市“双碳”目标实现和社会经济高质量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抽检煤矿	40座	数量指标	抽检煤矿	40座	
		质量指标	不合格煤质处置率	100%		质量指标	不合格煤质处置率	100%
			煤矿抽检工作完成率	100%			煤矿抽检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煤质抽检工作完成时间	12月前		时效指标	煤质抽检工作完成时间	12月前
	成本指标	单位矿并抽检费用	0.625万元/矿	成本指标	单位矿并抽检费用	0.625万元/矿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节能减排工作和大气质量提升，助力我市“双碳”目标实现和社会经济高质量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节能减排工作和大气质量提升，助力我市“双碳”目标实现和社会经济高质量发展	促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影响		可持续发展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对抽检工作的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对抽检工作的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25103820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遗属补助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3-晋城市能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能源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1,600	年度资金总额：	7,2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21,6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2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人事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的规定》的通知：2025年我单位发放遗属补助1人合计7200元。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人事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的规定》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积极稳妥的解决职工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问题，有效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山西省人事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的规定》的通知，由退役军人事务局对补助对象进行审核批复，我单位财务科根据批复进行补助资金的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根据人社局批复，预计11月份将补助资金发放到位。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给职工遗属发放补助，积极稳妥的解决职工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问题，有效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				通过给职工遗属发放补助，积极稳妥的解决职工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问题，有效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遗属人员数量	1人	数量指标	补助遗属人员数量	1人
		质量指标	受补助遗属人员资格符合率	100%		受补助遗属人员资格符合率	100%
			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11月份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标准	7200元/人/年	成本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标准	7200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解决遗属人员生活困难问题	解决	社会效益	解决遗属人员生活困难问题	解决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补助遗属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补助遗属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20250225104603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资产配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3-晋城市能源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能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4,000		年度资金总额:		74,0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4,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4,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由于部分办公设备使用年限较长,已出现性能下降、故障频发、维修成本增加等问题,为了更好的保障单位职工办公环境,确保各项工作顺利进行,提升办公效率,保障日常工作正常开展;2025年我单位需购置立式空调4台,每台0.85万元,小计3.4万元;挂式空调10台,每台0.4万元,小计4万元,合计7.4万元。								
立项依据			晋城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晋城市市级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及家具配置标准》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我单位日常工作开展需要,部分办公设备不能满足日常工作需要,为了更好的保障单位职工办公环境,确保各项工作顺利进行,提升办公效率,保障日常工作正常开展,需要配备办公设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办公室对此项费用进行全程跟踪和负责,财务科根据本单位财务管理支付负责结算,保障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待财政资金下达后进行采购资金的支付,预计6月完成采购信息的公示,7月完成采购合同的签订,8月完成设备的采购验收并投入使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完成办公设备的购置,有效解决办公设备老化,日常工作无法正常开展等问题,提高职工的办公效率,确保各项工作任务顺利完成。					通过完成办公设备的购置,有效解决办公设备老化,日常工作无法正常开展等问题,提高职工的办公效率,确保各项工作任务顺利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挂式空调数量	10台		数量指标	购置挂式空调数量	10台			
			购置立式空调数量	4台			购置立式空调数量	4台			
		质量指标	购置立式空调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购置立式空调验收合格率	100%			
			购置挂式空调验收合格率	100%			购置挂式空调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购置空调验收完成时间	8月份		时效指标	购置空调验收完成时间	8月份			
			采购合同签订完成时间	7月份			采购合同签订完成时间	7月份			
			购置空调投入使用时间	8月份			购置空调投入使用时间	8月份			
		成本指标	购置立式空调成本	≤0.85万元/台		成本指标	购置立式空调成本	≤0.85万元/台			
			购置挂式空调成本	≤0.4万元/台			购置挂式空调成本	≤0.4万元/台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有效解决办公设备老化等问题	解决		社会效益	有效解决办公设备老化等问题	解决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职工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职工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226161326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晋城市能源局共有公务用车编制0辆，实有0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晋城市能源局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1116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晋城市能源局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晋城市能源局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严格执行《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和《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B类）的通知》文件要求，本单位2025年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无预算支出。

（二）其他

本单位严格按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中预算执行、绩效管理、信息公开等要求，切实提高预算公开及时性、准确性。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